



萌武侠

钟锐 著

之 翻滚吧，笨笨侠



ISBN 978-7-5388-1050-5

8.7105. 书名出版者林吉：春光——摄影家·孙振华，摄影集
 (吉林省·长春)

0-1995-8956-X·870 1621

1995年1月第1版 1995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名：春光——摄影家·孙振华，摄影集

翻滾吧，笨笨俠

钟锐著

吉林摄影出版社

·长春·

吉林摄影出版社

定价：18.00元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翻滚吧, 笨笨侠 / 钟锐著 . -- 长春 : 吉林摄影出版社 , 2017.3

(意林·萌武侠)

ISBN 978-7-5498-2991-0

I . ①翻… II . ①钟… III . ①儿童故事—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① I28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29831 号

翻滚吧, 笨笨侠 FANGUN BA, BENBENXIA

著 者	钟 锐
出 版 人	孙洪军
总 策 划	顾 平
出 品 人	杜普洲
主 编	宋春华
责 任 编辑	施 岚
图 书 策 划	宋春华
图 书 统 筹	高瑞云
执 行 编辑	罗 艳
封 面 绘 图	砚 七
内 文 插 图	糯 米
设 计 总 监	资 源
封 面 设 计	资 源
美 术 编 辑	刘海燕
开 本	700mm×1000mm 1/16
字 数	100 千字
印 张	11
版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出 版	吉林摄影出版社
发 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 1825 号
	邮编：130062
电 话	总编办：0431-86012616
	发行科：0431-86012602
网 址	www.jlsyc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书 号 ISBN 978-7-5498-2991-0

定 价：22.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萌武 翻滚吧，笨笨侠

目录

第一章 笨鸟先飞，不居人后

笨侠丁小臭	2
筷子神功	12
小醉侠	20

第二章 功夫不深，就得认真

我是猫猫侠	32
功夫文身	43
神捕小双鹰	49

第三章 一技在手，江湖好走

无敌臭臭功	58
香香小女侠	67
如意铁布衫	74





目录

第四章 行动在前，机遇在后

吴小丁对掌	雪花神掌	82
也想干面	功夫河	91
扮猪小	大米少侠	99

第五章 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为盗贼争风	隐身丸	110
见义勇为	神龟门铁令	121
要强小厨师	开心小剑	128

第六章 高手对决，胜负难料

青蛙师弟	142
圣手蛤收徒	154
快快神掌与慢慢神拳	158



臭小丁 拜家

萌式 翻滚吧，笨本侠

第一章 笨鸟先飞，不居人后

说实在话，如果不是丁小臭救了他，就算要了莫长风的命，他也不会教这样一个笨小子武功的。

丁小臭却十分高兴，他不懂就问，

练得一丝不苟。



笨侠丁小臭



扫一扫，听有声版

到了半夜，别人都睡了，丁小臭还在洗一大堆臭烘烘的衣服。没办法，谁叫他是“聚英酒楼”最底层的小厮呢。

小臭当然不是他的本名，他只知道自己姓丁，在他很小的时候，一场可怕的瘟疫席卷了整个村庄。等他明白过来，他的父母亲都不在了，他成了一个无家可归、四处流浪的小乞丐。

有一次，他路过聚英酒楼，看见里面热闹非凡，每张餐桌上都堆着大鱼大肉，这让几天没吃饭的他实在挪不动步子。于是，就在门口多站了一会儿，不想自己身上散发的臭烘烘的气味却惹恼了在那里用餐的一位客人。

本以为自己又要遭到一顿毒打，不想酒楼的管事赵掌柜竟将他收留了下来！在赵掌柜看来，反正酒楼里天天有剩饭剩菜，留下一个小乞丐不仅不费事，还多了一个免费使唤的小厮，何乐而不为呢！可在他来看，这就是莫大的恩情。

所以到了酒楼，他洗臭衣服、刷臭马桶，每天干最臭最脏的活，他都丝毫没有怨言。当然，他身上也干净不了。很自然地，“小臭”也就成了他的名字。

作为底层的小厮，有客人的时候，丁小臭是不能到酒楼外面去

的，他身上的臭味会把客人吓跑。厨房里、洗碗间才是他待的地方，除了洗涮之外，他还要将剩饭剩菜和潲水什么的挑走……

其实，丁小臭很想去外面给客人端菜送酒，这样，他就有机会见见那些江湖上的英雄豪杰了。聚英酒楼，顾名思义，就是聚集英雄豪杰的地方！

这天中午，丁小臭正埋头洗碗。忽然伙计头儿宋三跑进来，指着他说：“喂，小臭，快出来，你到外面先当一阵跑堂，阿根那家伙临时有急事出去了……”

“好的，我马上来。”丁小臭扔下抹布，就往外冲。

“啊，你小子身上怎么这样臭？”宋三连忙将他叫住，“你快去洗个澡，换身衣服，你这样子跑出去，客人要被你全吓跑了！”

丁小臭连忙跑去洗澡换衣服。他把皮肤都搓红了，还换上了一套他最好的衣服——衣服和裤子上总共只打了五个补丁。

“宋哥，你看我这样成吗？”丁小臭紧张兮兮地来到宋三的面前。

宋三皱着眉头看了看，正要说话，赵掌柜却忽然走了进来，说：“宋三，你磨磨蹭蹭干什么，你找的人呢？”

“掌柜，我想找小臭出去帮忙。”宋三连忙说道。

赵掌柜只上前走了两步，便掩着鼻子叫了起来：“宋三，你是不是不想在这里干了？这小子身上臭死了，你还不快点儿再去找一个人来……”

这次，丁小臭是真的伤心了。一直以来，赵掌柜在他心目中就

是大恩人，为了报恩，他可以忍受任何的脏活累活。可他怎么也没想到赵掌柜根本看不起他……

天很快黑透了，一弯冷月爬上了幽蓝色的天幕。

丁小臭晚饭也没吃，默默地流着泪，一个人坐在角落里洗碗、洗菜。可是，没人注意他。那些伙计都在外面喝酒猜拳，开玩笑取乐呢。

突然，远处传来一阵时断时续的呻吟声。

丁小臭循声找去，没走多远，便看见路边的垃圾堆中有一个东西蠕动着。仔细一看，才发现那是一个人，一大群苍蝇正围着他嗡嗡乱叫。而且这人没还死！

丁小臭连忙上前将他刨了出来。别看他只有十三四岁，但力气不小。他将那人背到自己居住的破木屋里，用热水将他全身洗干净，又找了件干净的衣服给他换上。这人身上没有伤，看样子像是染上了什么重病。

丁小臭还想着要不要给他找个大夫，可这人睡一觉醒来吃了东西后，马上神采奕奕地坐了起来，双眼中散发着灼灼的光芒。昏暗的灯光下，只见他是一个颧骨高耸、中等身材的中年男子。

“你没事了吧？要不要找个大夫来？”丁小臭小声地问道。

“不用了，小兄弟，这是我身上的老毛病，休息一会儿就没事了。我的衣服在哪里？”听他这么一说，丁小臭连忙将他的衣服拿了过来。这套衣服丁小臭已经洗干净了，而且衣服里面的东西都用一个小布袋装了起来。

这人接过衣服，把小布袋打开看了一眼，眯着眼睛笑了起来：“小兄弟，现在像你这样忠厚老实的人可不多了，这么多银子你居然分毫未动。”

“这些银子是你的，又不是我的，我当然不能要。”说到这里，丁小臭忍不住问道，“这位大叔，您是江湖中人吧，您武功一定很厉害吧？”

“对，我是江湖中人，我叫莫长风，怎么，你想跟我学武功？”说着，莫长风伸手拉住丁小臭，先捏了捏他的双手和双脚，又摸了摸他的脑袋和胸背。摸着摸着，他的眉头便慢慢地皱了起来。

“大叔，怎么了？”丁小臭小声地问道。

莫长风叹着气说道：“你品性忠厚，助人为乐，我本想把我一身的武功都教给你，但你的资质一般般，年纪也不小了，就算你再怎么努力，也不可能有太大的成就。唉，这样吧，我教你一套金凤拳吧，这套拳法简单易学，练好了不仅可以强身健体，而且一般三四个人也不是你的对手……”

就这样，接下来的几天，莫长风将金凤拳传授给了丁小臭。说实在话，如果不是丁小臭救了他，就算要了莫长风的命，他也不会教这样一个笨小子武功的。

丁小臭却十分高兴，他不懂就问，练得一丝不苟。

教完武功，莫长风便走了。

学了金凤拳，丁小臭的生活变得丰富多彩起来。每天忙完了，就算再苦再累，他也会挤出时间把这套金凤拳打上几遍。

这样坚持了半年，丁小臭便将这套拳练得很熟练了。他的身体也变得强壮了，每天做再多的活，也不觉得累。而且，他看上去也不像以前那样呆头呆脑了，他腰板挺直，双眼炯炯有神，脸上透出一种自信，整个人精神多了。

丁小臭开始不满足一个人练了，他想找个练拳的对象。没人愿意陪他练，他就把目光瞄准了河边那一棵棵大树，尤其是那棵歪脖子大柳树。丁小臭都把它当成了自己专门的陪练和拳靶子。每天早上，丁小臭到河里挑水的时候，他都会放下水桶，对准大柳树打上几百拳。

砰砰砰，大柳树在他的打击下晃动着，不时落下几片柳叶。拳头打破了，流血了，结了厚厚的血痂子。血痂子破了，流血了，又结成血痂子……

就这样，日子如同河里的水，悄无声息地流淌着。

这天早上，丁小臭又来到河边挑水，只见那棵柳树的树干居然变得暗黑焦黄，还散发出一股难闻的恶臭，树叶也差不多掉光了，就像一个病入膏肓的秃头老人，在寒冷的晨风中颤巍巍地耸立着。

天哪，这棵树怎么成这样子了，还散发出像咸鱼一样的臭味！啊，咸鱼……想到这里，丁小臭触电似的跳了起来。

昨天晚上，丁小臭负责将酒楼买的咸鱼搬进储藏室，随后他又将潲水挑走，所以身上十分臭。后来他来到河边准备洗澡，看见四周无人，便对着柳树练起拳来。当时他练得起劲，至少打了三四百拳吧。

难道这棵树变成现在这样子，是因为昨晚自己练拳的缘故？这种大胆的假设使得丁小臭的心怦怦乱跳。随即，他对准另外一棵柳树，砰砰挥拳打起来。

可是，双拳打得都快出血了，这棵柳树除了掉了一些柳叶，就没有什么其他异样了。啊，难道是因为昨晚自己像咸鱼一样臭吗？

想到这里，丁小臭激动起来。他马上挑着水回到了酒楼。

到了晚上，丁小臭来到储藏室，再次把自己弄得像咸鱼一样臭烘烘的。

接着，丁小臭飞快地来到河边，对准一棵不太粗的小柳树，砰砰地打了起来。不过一会儿，神奇的一幕出现了，这棵柳树的树干迅速变得暗黑焦黄了，就像枯萎了一样，树上的叶子也很快掉光了。

看到这一幕，激动不已的丁小臭又对准树干重重地来了一拳，咔嚓，这棵柳树竟然从中间断成了好几截。

天哪，想不到这套金风拳如此厉害，丁小臭激动得大叫起来！

这天晚上，丁小臭哪里睡得着，天快亮的时候才迷迷糊糊地闭上眼睛。可是没想到，第二天上午酒楼里便出事了！

当时，丁小臭正在厨房里洗菜，外面突然乒乒乓乓地响成一片，夹杂着一阵阵尖叫声、脚步声。

丁小臭连忙跑出去，只见许多人正从楼上跑下来，宋三也在其中，他伸手捂着红肿的额头，哭丧着脸叫道：“不得了啦，那

些饿虎帮的人不仅吃饭不给钱，还把掌柜的给绑架了，快去，快去报官。”

“宋哥，咱们可不能去报官呀。”另一个伙计急忙说道，“饿虎帮可是咱们这里的地头蛇，他们人多势众，官府对他们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咱们报官，不是要掌柜的命吗？”

“那怎么办呀？咱们总不能眼睁睁地看着掌柜的送命吧？”一时间，所有人都慌乱起来。

丁小臭忍不住了，连忙跑上楼去，只见赵掌柜被打倒在地，他的牙齿掉了几颗，鲜血不停地从嘴角流出来。

一个满脸胡子的汉子一脚踩住赵掌柜，得意地笑道：“我说赵掌柜，现在你开窍了吧，只要你痛痛快快地把二十万两银子拿出来，咱兄弟也不会不留情面……”

“各位饿虎帮的兄弟，就算我把整座聚英酒楼卖了，也卖不到二十万两啊。你们行行好，帮我向虎帮主多讲几句好话吧……”赵掌柜哭丧着脸央求着，脸上已经分不清是泪水还是血水了。

看到这里，丁小臭忍不住想上去帮忙，但他刚想破门而入，像想起什么似的跑下楼，钻进了装着咸鱼的储藏室。

不一会儿，他再次跑上楼。此时，那个黑胡子将赵掌柜拉起来，挥拳向赵掌柜打去。丁小臭一把推开门，对准黑胡子就是一拳。

一股强烈的臭气扑面而来，赵掌柜立即晕了过去，黑胡子眨巴了几下眼珠，也晕倒了。

“啊！这小子有妖法，大家一起上。”另外五个饿虎帮的人齐声惊叫，挥动刀剑冲了过来。

可是，丁小臭的这套拳实在太厉害了，一拳打出去，散发出来的臭气根本无法阻挡。当当当，饿虎帮那帮人手中的兵器掉了一地，人也跟着晕了过去。等他们苏醒过来，已经被五花大绑起来。

没过一会儿，赵掌柜也醒了，他听了事情经过，叫道：“小臭呀，想不到你的武功这样厉害，多谢你救了我。不过现在越来越糟了，饿虎帮人多势众，他们绝不会善罢甘休的。”

“掌柜的，你放心，一人做事一人当，我不会连累你们的。”说完，丁小臭拉着绳子，像牵羊似的，把这几个饿虎帮的人牵走了。

在这个地方生活了两年多，丁小臭对这里很熟悉。他牵着这几个人招摇过市，惹得街上的人纷纷驻足观看。

丁小臭也不着急，他知道，饿虎帮的人很快会找来。出城后，丁小臭牵着这几人径直来到不远处的一个山谷中。此谷叫青蛇谷，他以前来过两次。

果然，没过多久，黑压压的，饿虎帮一下子来了许多人，领头的显然是他们的帮主“白眼虎”——虎天威。

“小子，看不出来呀，你居然有这样的好功夫。”虎天威笑了起来，“我虎某最看重有本事的人，只要你现在加入我们饿虎帮，之前的事咱们一笔勾销。”

“算了吧，我可不想被人家戳着脊梁骨骂。”丁小臭笑道，“倒是你，虎帮主，我看你最好趁早解散饿虎帮，这样你还可以过几天舒心日子。”

“小子，给你三分颜色，你就开染房，真是不知天高地厚！”

说着，他一声令下，十几个人挥动兵器冲了上来。

丁小臭立即挥动双拳，一股股臭气顿时呼啸而出，还没等他们靠近，这十几个人就晕倒了。那些离得较近的人也觉得头脑发晕。

“大家小心，这小子的拳头有毒，大家快屏住呼吸。”虎天威毕竟是老江湖，马上大声说道。一些聪明的家伙连忙用湿毛巾捂住口鼻。

这样一来，丁小臭的“臭臭拳”无疑大打折扣，不过就算如此，饿虎帮的人还是冲不过来，不断有人晕倒在地。

然而，他们十分卑鄙，趁着丁小臭不注意，接连发射暗器。没一会儿，丁小臭便多处受伤。

但是，这反而激发了丁小臭的怒火，他的“臭臭拳”在怒火的催动下，变得更加厉害了，一股股拳风裹挟着臭气漫天飞舞。

咚咚咚，饿虎帮的人像一根根木头似的，接二连三地倒了下去。最后，就连捂着毛巾的虎天威也未能幸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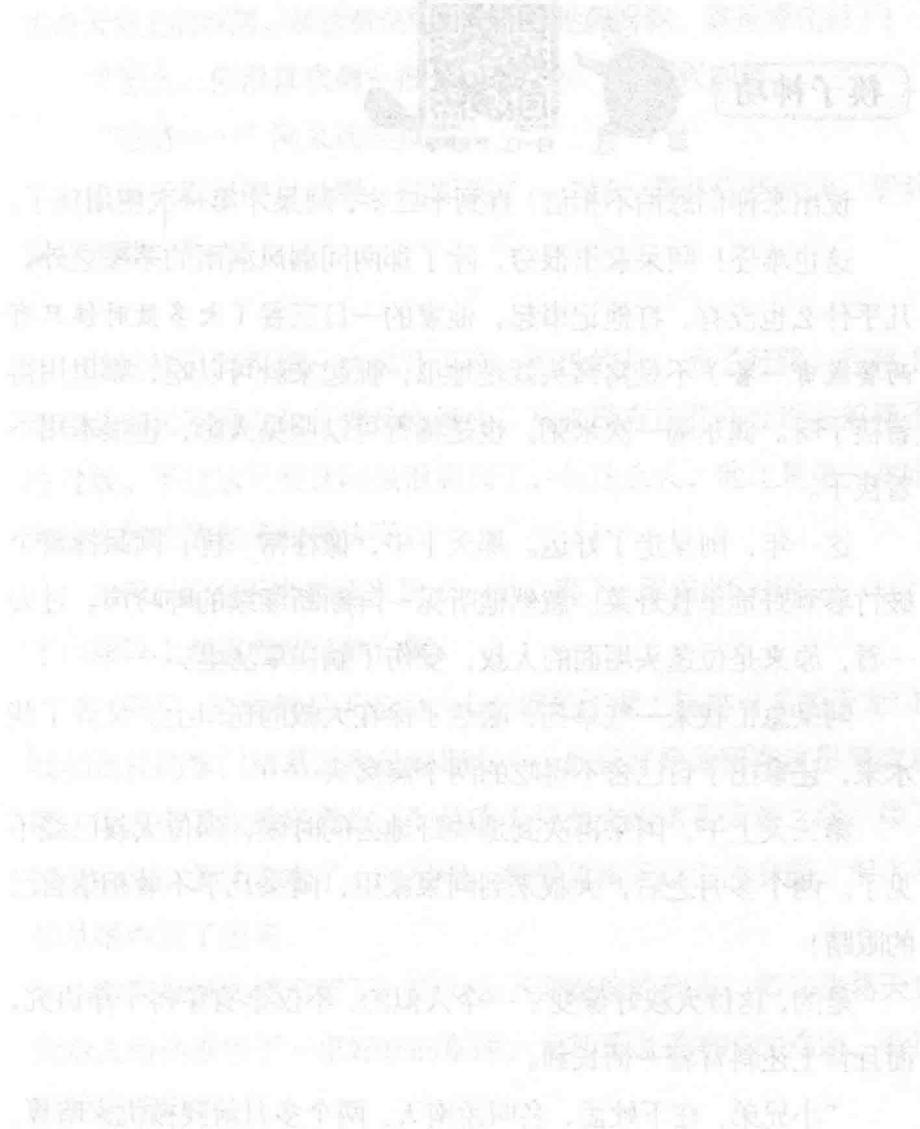
就这样，这个为害一方的饿虎帮转眼间被丁小臭一个人收拾了。闻讯而来的百姓和官兵欣喜若狂，连忙将这些人押了回去！等待他们的，将是最严厉的惩罚！

而丁小臭也因此顿时名扬一方，成了人人称颂的少侠。

丁小臭呢，自然十分高兴。他拿着官府奖给他的银子，告别赵掌柜，一个人踏上了闯荡江湖的道路。

随着年纪的增长，丁小臭的臭臭小神拳更加出神入化了，以至于后来，他只需要把臭烘烘的脚丫子或者头发摸几下，就能打出

超级无敌的臭臭小神拳。他的名声也自然越来越大了，虽然他打出来的拳是臭臭的，但大家都很喜欢他，因为他是大家心目中真正的大侠……



筷子神功



扫一扫，听有声版

说出来你们恐怕不相信，直到十二岁，阿呆才第一次使用筷子。

这也难怪！阿呆家里很穷，除了那两间漏风漏雨的茅屋之外，几乎什么也没有。打他记事起，他家的一日三餐（大多数时候只有两餐或者一餐）不是窝窝头就是地瓜，抓起来就可以吃，哪里用得着筷子呀。偶尔喝一次米粥，也是稀得可以照见人影，也根本用不着筷子。

这一年，阿呆走了好运。那天下午，像往常一样，阿呆拎着个破竹篓到野地里找野菜。忽然他听见一阵断断续续的呻吟声。过去一看，原来是位蓬头垢面的大叔，受伤了躺在草丛里。

阿呆急忙找来一些草药，嚼烂了涂在大叔的伤口上。又弄了些水来，还拿出了自己舍不得吃的两个窝窝头……

第二天上午，阿呆再次到那块野地去的时候，那位大叔已经不见了。两个多月之后，大叔来到阿呆家里，阿呆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是的，这位大叔好像变了一个人似的，不仅全身穿得干净讲究，而且背上还斜背着一柄长剑。

“小兄弟，在下姓孟，名叫孟南天。两个多月前我被仇家暗算，